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股票代碼6574）

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310號6樓

電　　話：(02)2775-5566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5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3
(八) 質押之資產	4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他　44 ~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1 ~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 ~ 53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呂慶盛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pwc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509 號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霈方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霈方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霈方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霈方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霈方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

霈方集團主要之收入係自有品牌保養品之銷售，其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且具效期特性，存貨易受市場變化及銷售狀況影響其淨變現價值，而可能產生存貨之跌價損失，故存貨管理係為管理階層主要課題。

霈方集團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逐一針對各存貨辨認淨變現價值，比較其與成本間孰低之金額，據以提列評價損失。由於霈方集團之存貨金額較為重大，且評價過程涉及人工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對霈方集團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
2. 檢視管理階層個別辨識之過時存貨明細，核對相關佐證文件。
3. 測試個別存貨料號淨變現價值之市價依據，並抽查確認其淨變現價值計算正確。

pwc 資誠

門市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需方集團主要銷貨收入來源係透過於各地開立之門市直接對消費者之零售所產生，由於門市數量眾多且直接客戶為一般消費者，雖每筆交易金額不大，但每日之交易筆數眾多，且近年來門市銷貨收入比例較往年顯著成長，因此本會計師將門市銷貨收入之存在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財務報表期間門市銷貨收入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門市端銷售日報表(POS)明細及門市發票登記表與銷售彙總報表金額一致。
3. 檢查每月銷售總表及門市營業日報表與帳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之金額一致，並核至相關憑證。
4. 檢查門市應收帳款沖款紀錄與銀行對帳單收款金額一致。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需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霈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霈方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霈方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霈方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霈方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霈方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pwc 資誠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霈方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游淑芬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3 日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38,720	17	$ 223,750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5,021	4	49,407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13,243	37	304,846	3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	40,917	5	42,719	5
130X	存貨	六(五)	40,861	5	42,315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19,462	2	12,48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88,224	70	675,522	8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124,732	15	29,68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4,035	3	32,483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7,285	9	86,305	10
1780	無形資產		3,195	-	5,19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3,418	1	2,87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3,480	2	12,05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6,145	30	168,598	20
1XXX	**資產總計**		$ 834,369	100	$ 844,120	100

（續次頁）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及七	$ 5,541	1	$ 12,518	1
2150	應付票據		2,037	-	64	-
2170	應付帳款	七	5,967	1	13,17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及七	52,921	6	72,718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236	2	9,80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32,607	4	27,12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59	-	1,93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6,268	14	137,328	1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044	-	46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4,824	6	60,764	7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十二)	2,153	-	4,40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7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8,128	6	65,636	8
2XXX	**負債總計**		164,396	20	202,964	24
	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219,900	26	219,900	26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150,887	18	205,862	25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5,553	10	80,901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893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6,419	24	130,910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7,214	2	1,690	-
3XXX	**權益總計**		669,973	80	641,156	7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承諾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34,369	100	$ 844,12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慶盛　　經理人：呂慶盛　　會計主管：楊涵晴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年度 金額	113年度 %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583,694	100	$ 620,0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及七	(152,052)	(26)	(140,532)	(23)
5900	營業毛利		431,642	74	479,491	7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7,543)	(49)	(367,000)	(59)
6200	管理費用		(61,824)	(11)	(55,10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70)	-	(1,82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51,737)	(60)	(423,926)	(68)
6900	營業利益		79,905	14	55,565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6,475	1	5,167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37,021	6	7,6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0,238)	(2)	(7,71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616)	-	(1,68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642	5	3,440	1
7900	**稅前淨利**		111,547	19	59,00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21,289)	(4)	(11,007)	(2)
8200	**本期淨利**		$ 90,258	15	$ 47,998	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六)	$ 15,515	3	$ 3,58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5,515	3	3,58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2)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524	3	$ 3,58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5,782	18	$ 51,581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0,258	15	$ 46,520	8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478	-
	合計		$ 90,258	15	$ 47,998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5,782	18	$ 50,103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478	-
	合計		$ 105,782	18	$ 51,581	8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4.10	$	2.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09	$	2.1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慶盛　　經理人：呂慶盛　　會計主管：楊涵晴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發行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12年度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9,900	$ 234,742	$ -	$ 13,118	$ 74,097	$ 155	$ 125,917	$ 1	($ 1,894)	$ 666,036	$ 7,004	$ 673,040
本期淨利		-	-	-	-	-	-	46,520	-	-	46,520	1,478	47,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3,583	3,583	-	3,5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6,520	-	3,583	50,103	1,478	51,581
11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6,804	-	(6,804)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738	(1,738)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32,985)	-	-	(32,985)	-	(32,98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四)	-	(43,980)	-	-	-	-	-	-	-	(43,980)	-	(43,98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二十四)	-	-	1,982	-	-	-	-	-	-	1,982	-	1,982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8,482)	(8,48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19,900	$ 190,762	$ 1,982	$ 13,118	$ 80,901	$ 1,893	$ 130,910	$ 1	$ 1,689	$ 641,156	$ -	$ 641,156
113年度													
113年1月1日餘額		$ 219,900	$ 190,762	$ 1,982	$ 13,118	$ 80,901	$ 1,893	$ 130,910	$ 1	$ 1,689	$ 641,156	$ -	$ 641,156
本期淨利		-	-	-	-	-	-	90,258	-	-	90,258	-	90,2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	15,515	15,524	-	15,5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90,258	9	15,515	105,782	-	105,782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652	-	(4,652)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893)	1,893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21,990)	-	-	(21,990)	-	(21,99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四)	-	(54,975)	-	-	-	-	-	-	-	(54,975)	-	(54,97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19,900	$ 135,787	$ 1,982	$ 13,118	$ 85,553	$ -	$ 196,419	$ 10	$ 17,204	$ 669,973	$ -	$ 669,97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慶盛

經理人：呂慶盛

會計主管：楊涵晴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1,547	$ 59,00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47,217	63,32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3,102	3,2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損失(利益)	六(十九)	14,386	(629)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616	1,686
利息收入	六(十七)	(6,475)	(5,167)
股利收入	六(十八)	(5,773)	(61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九)	-	5,42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十九)	(75)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九)	-	4,450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九)	(9)	(2,9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4,840
應收帳款		1,802	(4,777)
存貨		1,454	7,325
其他流動資產		(6,722)	(2,6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6,977)	1,320
應付票據		1,973	63
應付帳款		(7,206)	919
其他應付款		(19,690)	4,400
其他流動負債		(974)	(1,07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9,196	158,132
收取之利息		6,295	5,167
收取之股利		5,773	614
支付之利息		(1,616)	(1,686)
支付之所得稅		(14,829)	(12,9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819	149,2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528)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397)	(3,06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9,924)	(3,81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62)	3,591
取得無形資產		(1,100)	(25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49	2,9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462)	(6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34,540)	(45,662)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7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十五)	(76,965)	(76,965)
非控制權益減少數	六(二十四)	-	(6,5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398)	(129,1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5,030)	19,5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23,750	204,2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38,720	$ 223,7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呂慶盛 經理人：呂慶盛 會計主管：楊涵晴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1年10月在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化粧品之批發及零售等。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1月1日受讓台灣蜜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之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台灣蜜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原持有本公司100%股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後於民國104年11月16日轉讓全數股權。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106年9月4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說明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霈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醫學美容	100%	100%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醫學美容	100%	100%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SHINE STYLE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JUMBO HOPE LTD.	投資控股	-	100%	註
SHINE STYLE LTD.	上海霈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化粧品批發零售	100%	100%	

註:JUMBO HOPE LTD.業已於民國113年11月完成清算程序。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年 ～ 6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5年
租賃改良	1年 ～ 8年
其他設備	1年 ～ 8年

(十五)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無形資產

1.商標

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0 年攤銷。

2.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1.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本集團經營美容保養品之批發及零售，銷貨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

(2)本集團對零售客戶經營客戶忠誠計畫，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於兌換獎勵積分時有權以折扣價格或免費兌換方式取得額外產品。獎勵積分提供客戶倘未發生原始交易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因此提供客戶之獎勵積分係一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予產品及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單獨售價係以客戶取得之折扣及依據過去經驗積分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產品之單獨售價係以商品之訂價為基礎估計。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認列為合約負債，直到客戶兌換積分時，或於積分逾期失效時轉列為收入。

2.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美容保養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品生命週期較短且具效期特性，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90	$ 1,24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7,530	222,510
	$ 138,720	$ 223,750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櫃股票	$ 30,582	$ 30,582
評價調整	4,439	18,825
	$ 35,021	$ 49,407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3,769)	$ 1,243

2.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313,243	$ 304,846

1.係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 5,197	$ 4,029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13,243及$304,846。

4.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5,705	$ 39,9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212	2,807
	$ 40,917	$ 42,719

1.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40,853	$ 42,264
逾期30天內	-	368
逾期31-90天	-	25
逾期91-180天	-	-
逾期181天以上	64	62
	$ 40,917	$ 42,71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12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及備抵損失分別為$37,942及$0。

3.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0,917及$42,719。

4.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6,031	($ 4,507)	$ 11,524
在製品	2,049	-	2,049
製成品	32,155	(4,867)	27,288
	$ 50,235	($ 9,374)	$ 40,861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543	($ 3,626)	$ 15,917
在製品	1,865	-	1,865
製成品	25,469	(936)	24,533
	$ 46,877	($ 4,562)	$ 42,315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7,864	$ 88,848
存貨盤虧	11	280
存貨報廢損失	1,020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註)	4,812	(199)
租賃及服務成本	16,591	15,852
其他營業成本	21,754	35,751
營業成本	152,052	140,532
轉列費用	964	775
	$ 153,016	$ 141,307

註：民國 112 年度本集團因出售以前年度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48,400	$ 28,000
興櫃公司股票	59,128	-
評價調整	17,204	1,689
	$ 124,732	$ 29,689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24,732 及$29,68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5,515	$ 3,583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5,156	$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4,732 及$29,689。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租賃改良	供自用	供租賃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03	$23,419	$ 5,438	$ 270	$ 3,706	$ 540	$ 87,190	$36,237	$ 381	$158,5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327)	(8,173)	(4,955)	(96)	(2,695)	(243)	(79,835)	(28,644)	(133)	(126,101)
	$ 76	$15,246	$ 483	$ 174	$ 1,011	$ 297	$ 7,355	$ 7,593	$ 248	$ 32,483
1月1日	$ 76	$15,246	$ 483	$ 174	$ 1,011	$ 297	$ 7,355	$ 7,593	$ 248	$ 32,483
增添	-	3,190	278	134	-	-	1,932	-	119	5,653
折舊費用	(29)	(4,664)	(404)	(52)	(374)	(110)	(4,265)	(4,109)	(94)	(14,101)
12月31日	$ 47	$13,772	$ 357	$ 256	$ 637	$ 187	$ 5,022	$ 3,484	$ 273	$ 24,035
12月31日										
成本	$ 1,403	$26,609	$ 5,716	$ 404	$ 3,706	$ 540	$ 89,122	$36,237	$ 500	$164,2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356)	(12,837)	(5,359)	(148)	(3,069)	(353)	(84,100)	(32,753)	(227)	(140,202)
	$ 47	$13,772	$ 357	$ 256	$ 637	$ 187	$ 5,022	$ 3,484	$ 273	$ 24,035

	112年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供自用	供租賃	租賃改良	供自用	供租賃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03	$22,668	$ 5,423	$ 270	$ 3,706	$ 540	$100,471	$36,013	$ 381	$ 170,875
累計折舊	(1,272)	(3,887)	(4,428)	(51)	(2,315)	(133)	(74,582)	(23,749)	(57)	(110,474)
	$ 131	$18,781	$ 995	$ 219	$ 1,391	$ 407	$ 25,889	$12,264	$ 324	$ 60,401
1月1日	$ 131	$18,781	$ 995	$ 219	$ 1,391	$ 407	$ 25,889	$12,264	$ 324	$ 60,401
增添	-	751	15	-	-	-	-	224	-	990
處分	-	-	-	-	-	-	(5,424)	-	-	(5,424)
折舊費用	(55)	(4,286)	(527)	(45)	(380)	(110)	(8,660)	(4,895)	(76)	(19,034)
減損損失	-	-	-	-	-	-	(4,450)	-	-	(4,450)
12月31日	$ 76	$15,246	$ 483	$ 174	$ 1,011	$ 297	$ 7,355	$ 7,593	$ 248	$ 32,483
12月31日										
成本	$ 1,403	$23,419	$ 5,438	$ 270	$ 3,706	$ 540	$ 87,190	$36,237	$ 381	$ 158,584
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1,327)	(8,173)	(4,955)	(96)	(2,695)	(243)	(79,835)	(28,644)	(133)	(126,101)
	$ 76	$15,246	$ 483	$ 174	$ 1,011	$ 297	$ 7,355	$ 7,593	$ 248	$ 32,483

1.本集團皆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九)。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主要係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營業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本集團承租之部分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營業設備。

3.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74,218	$ 85,286
運輸設備	3,067	1,019
	$ 77,285	$ 86,305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31,458	$ 43,708
運輸設備	1,658	585
	$ 33,116	$ 44,293

4.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及112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4,593及$29,477。

5.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22	$ 1,46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778	3,433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02	194
租賃修改損益	9	2,982

6.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9,942及$50,659。

7.本集團尚未開始但已承諾之租賃係承租營業據點，其未折現之租賃負債金額於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分別為$120,468及$0。

(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1.本集團民國112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4,450，明細如下：

	112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租賃改良	$ 4,450	$ -

2.本集團民國112年度因公司整體營運策略考量，將部分承租櫃位提早解

約，導致相關租賃改良產生減損損失。

(十)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695	$ 38,26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0,208	6,389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5,214	6,908
應付未休假獎金	3,154	3,636
應付設備款	2,250	2,357
應付營業稅	4,331	3,868
應付勞務費	731	1,73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	2,314
其他	3,257	7,248
	$ 52,921	$ 72,718

關係人交易請詳附註七。

(十一)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養老保險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038 及$12,994。

(十二)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長期應付設備款	$ 2,153	$ 4,40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1 月與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分期付款買賣設備契約，契約價款為$12,331(含稅)，付款方式為每月支付本金及利息費用，共分為 5 年支付。

(十三)股本

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分為 3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19,9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日之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皆為 21,990 仟股。

(十四)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特別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配發現金$43,980，每股配發 2.0 元。現金股利分派情形業已報告民國 112 年度股東會。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特別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配發現金$54,975，每股配發 2.5 元。現金股利分派情形業已報告民國 113 年股東會。

4.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特別決議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配發現金$21,990，每股配發 1.0 元。現金股利分派情形將提請民國 114 年股東會報告。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於每季決算如有當期稅後淨利，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每季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為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份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盈餘分配應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股東紅利之分派得採部分股票股利部分現金股利搭配方式，其中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當本公司有較多盈餘或資金充裕時，可視當年度盈餘狀況提高現金紅利之支付比率。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1)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3年6月27日及112年6月2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12年及111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652		$ 6,80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893)		1,738	
現金股利	21,990	$ 1.00	32,985	$ 1.50
	$ 24,749		$ 41,527	

前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本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民國113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026	
現金股利	26,388	$ 1.20
	$ 35,414	

前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583,694	$ 620,023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及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3年度	美容保養護膚品	醫美銷售及勞務	其他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450,624	$ 127,688	$ 2,040	$ 580,35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3,342	-	3,342
	$ 450,624	$ 131,030	$ 2,040	$ 583,694

112年度	美容保養護膚品	醫美銷售及勞務	其他	合計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579,220	$ 38,387	$ -	$ 617,60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2,416	-	2,416
	$ 579,220	$ 40,803	$ -	$ 620,023

2.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銷售合約	$ 145	$ 3,206	$ 4,668
租賃合約	-	2,545	-
美容勞務合約	3,847	5,888	5,888
客戶忠誠計畫	1,549	879	642
	$ 5,541	$ 12,518	$ 11,198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銷售合約	$ 3,123	$ 3,962
租賃合約	2,545	-
美容勞務合約	2,040	-
客戶忠誠計畫	879	642
	$ 8,587	$ 4,604

(十七)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188	$ 1,0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5,197	4,029
其他利息收入	90	91
	$ 6,475	$ 5,167

(十八)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服務收入	$ 6,774	$ 5,180
權利金收入	24,061	1,473
股利收入	5,773	614
其他收入－其他	413	411
	$ 37,021	$ 7,678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5,42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75	
租賃修改利益	9	2,98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864	(1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4,386)	6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4,45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00	(1,326)
	($ 10,238)	($ 7,719)

(二十)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 1,422	$ 1,460
銀行借款	31	-
其他財務費用	163	226
	$ 1,616	$ 1,686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9,991	$ 168,678	$ 198,669
勞健保費用	3,749	17,086	20,835
退休金費用	1,778	10,260	12,038
其他用人費用	1,856	8,582	10,438
折舊費用	15,739	31,478	47,217
攤銷費用	-	3,102	3,102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8,700	$ 207,313	$ 246,013
勞健保費用	4,835	19,185	24,020
退休金費用	2,303	10,691	12,994
其他用人費用	2,191	7,790	9,981
折舊費用	16,216	47,111	63,327
攤銷費用	10	3,243	3,253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高於3%。

2.本公司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499及$2,33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74及$58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13年度之員工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4%及3%估列。

民國113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4%及3%估列$4,499及$3,374。民國114年3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一致。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335及$584，與民國112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226	$ 9,3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9	1,32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2)	1,066
當期所得稅總額	21,263	11,75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	(745)
所得稅費用	$ 21,289	$ 11,007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	$ -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27,806	$ 13,16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724	978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8,061)	(5,71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17)	19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2)	1,06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9	1,326
	$ 21,289	$ 11,007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718	($ 97)	$ -	$ 621
遞延收入	176	135	-	31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10	964	-	1,87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30	(455)	-	175
未實現投資損失	400	-	-	400
折舊費用財稅差	37	-	-	37
小計	$ 2,871	$ 547	$ -	$ 3,41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	$ -	($ 2)	($ 3)
未實現兌換利益	(468)	(573)	-	(1,041)
小計	($ 469)	($ 573)	($ 2)	($ 1,044)
合計	$ 2,402	($ 26)	($ 2)	$ 2,374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休假獎金	$ 657	$ 61	$ -	$ 718
遞延收入	130	46	-	17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949	(39)	-	91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630	-	630
未實現投資損失	400	-	-	400
折舊費用財稅差	26	11	-	37
合計	$ 2,162	$ 709	$ -	$ 2,8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	$ -	$ -	($ 1)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4)	36	-	(468)
小計	($ 505)	$ 36	$ -	($ 469)
合計	$ 1,657	$ 745	$ -	$ 2,402

4.本集團國內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9年度	$ 13,262	$ -	$ -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5,541	-	-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866	-	-	民國121年度
民國112年度	406	406	406	民國122年度
	$ 22,075	$ 406	$ 406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9年度	$ 13,262	$ 13,262	$ 13,262	民國119年度
民國110年度	5,541	5,541	5,541	民國120年度
民國111年度	2,866	2,866	2,866	民國121年度
民國112年度	453	453	453	民國122年度
	$ 22,122	$ 22,122	$ 22,122	

5.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6.子公司霈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1年度。

(二十三)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0,258	21,990	$ 4.1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0,258	21,9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9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0,258	22,083	$ 4.09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520	21,990	$ 2.1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46,520	21,9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6,520	22,052	$ 2.11

(二十四)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112年11月以現金$6,500購入子公司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額外20%已發行股份。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8,482，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8,482，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8,482。民國 112 年度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8,482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6,50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982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53	$ 99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760	9,583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914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403)	(6,760)
本期支付現金	$ 9,924	$ 3,813

(二十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3年	112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1月1日	$ 87,884	$ 138,74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4,540)	(45,66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24,087	(5,196)
12月31日	$ 77,431	$ 87,88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香港商時基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時基台灣分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昆山蜜珂化妝品有限公司(昆山蜜珂)	其他關係人
霈蝶(上海)化妝品有限公司(霈蝶)	其他關係人
愛怡特股份有限公司(愛怡特)	其他關係人
站前美力時尚診所(站前美力)	其他關係人
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和逸建設)	其他關係人
呂瓊葉	子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	$ 65,202	$ 16,388
勞務及租賃：		
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	67,497	24,039
	$ 132,699	$ 40,427

本集團對上開關係人商品銷貨價格係依一般交易條件，於銷貨後月結 60 至 90 天收款。

本集團與關係人簽訂房屋租賃、醫療器材買賣、設備租賃及人力派遣服務契約書，其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於銷貨後月結 60 天收款。

2.商品及勞務購買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58	$ 2

本集團對上開關係人進貨價格係依一般交易條件，於進貨後月結 60 天付款。

3.營業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關係人	$ 733	$ -

主係租金費用，本集團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建物，租賃合約期間為一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4.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服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	$ 6,661	$ 4,500
其他關係人-其他	113	680
權利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	24,061	1,473
股利收入		
其他關係人-和逸建設	5,156	-
	$ 35,991	$ 6,653

本集團與關係人簽訂勞務服務及商標授權合約，其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於交易發生後月結 30 天收款。

5.應收關係人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	$ 15,148	$ 2,741
其他關係人-其他	64	66
	$ 15,212	$ 2,807
其他應收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	$ 4,318	$ 108
其他關係人-愛怡特	-	60
	$ 4,318	$ 168

6.應付關係人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21	$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昆山蜜珂	$ -	$ 1,731
其他關係人-其他	81	-
子公司之董事	-	583
	$ 81	$ 2,314

7.預收款項(表列合約負債)

本集團出租機器設備予其他關係人供營業使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預收之租賃收入金額計$0 及$2,545，帳列合約負債。

8.背書保證

本公司之子公司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之關係,於民國 113 年 1 月為其他關係人站前美力之租賃合約提供背書保證計$2,798，該額度於每月給付租金時遞減，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背書保證金額計$245。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124	$ 8,120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13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12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26	$ 6,801	分期付款購買設備之擔保品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24	9,862	租賃及其他保證金
	$ 15,350	$ 16,6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本集團之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八)及七、(二)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及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請詳附註六、(十四)及六、(十五)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最大化。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021	$ 49,4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24,732	$ 29,6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720	$ 223,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243	304,84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0,917	42,71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4,513	169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24	9,862
	$ 507,917	$ 581,346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037	$ 64
應付帳款	5,967	13,17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2,921	72,718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2,153	4,403
存入保證金	107	-
	$ 63,185	$ 90,358
租賃負債	$ 77,431	$ 87,884

2.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B.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485	32.79	$48,693	1%	$487	$ -
日幣：新台幣	9,855	0.21	2,070	1%	21	-

	11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68	30.71	$42,011	1%	$420	$ -
日幣：新台幣	9,854	0.22	2,168	1%	22	-

D.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因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價格風險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3年及112年度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50及$494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為$1,247及$29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未有舉借借款，因此本集團未有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信用風險

A.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B.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集團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C.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D.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E.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及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應收帳款之金額予以提列備抵損失，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有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G.(1)信用優良之客戶之預期損失率為0.03%，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帳面總額分別為$23,537及$35,134，備抵損失皆為$0。

(2)本集團納入全球景氣資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一般信用狀況客戶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113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6.14%	16.14%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17,316	$ -	$ -	$ -	$ 64	$17,380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逾期超過90天	合計
11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6.14%	16.14%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7,519	$ -	$ 4	$ -	$ 62	$ 7,58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H.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3,243	$ -	$ -	$313,243

	112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4,846	$ -	$ -	$304,846

本集團所持有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為原始到期日逾3個月以上之銀行定期存款,信用風險評等無重大異常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各營運部門執行，並由財務部門予以彙總。財務部門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2,037	$ -	$ -	$ -	$ 2,037
應付帳款	5,967	-	-	-	5,967
其他應付款	52,921	-	-	-	52,921
租賃負債	34,711	28,592	19,396	1,200	83,899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2,185	-	-	2,18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 64	$ -	$ -	$ -	$ 64
應付帳款	13,173	-	-	-	13,173
其他應付款	72,718	-	-	-	72,718
租賃負債	27,120	26,534	35,976	2,160	91,79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	2,349	2,185	-	4,534

(三)公允價值資訊

1.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5,021	$ -	$ -	$ 35,0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6,739	-	67,993	124,732
	$ 91,760	$ -	$ 67,993	$159,753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9,407	$ -	$ -	$ 49,4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9,689	29,689
	$ 49,407	$ -	$ 29,689	$ 79,096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C.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本集團未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

6.下表列示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3年	112年
1月1日	$ 29,689	$ 26,106
本期購買	20,40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904	3,583
12月31日	$ 67,993	$ 29,689

7.民國113年及112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由財務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8,425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6.14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19,568	現金流量折現法	註1	不適用	註2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9,689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9.90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註1: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註2: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0.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3年度	美容保養事業	醫美服務事業	其他	總計
外部收入	$ 452,664	$ 131,030	$ -	$ 583,694
內部部門收入	49	16,029	(16,078)	-
部門收入	$ 452,713	$ 147,059	($ 16,078)	$ 583,694
部門損益	$ 54,595	$ 55,857	$ 1,095	$ 111,547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0,672	$ 9,647	$ -	$ 50,319

112年度	美容保養事業	醫美服務事業	其他	總計
外部收入	$ 579,220	$ 40,803	$ -	$ 620,023
內部部門收入	142	13,100	(13,242)	-
部門收入	$ 579,362	$ 53,903	($ 13,242)	$ 620,023
部門損益	$ 50,085	$ 9,890	($ 970)	$ 59,005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58,217	$ 8,363	$ -	$ 66,580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利益與主要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六)。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主要產生於台灣。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A客戶	$ 132,699	$ 40,427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1	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站前美力時尚診所	1	$ 56,037	$ 2,798	$ 245	$ 245	$ -	0.44%	$ 56,037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 子公司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訂定之限額如下:

(1).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2).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惟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如逾前項所訂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仍以不超過該限額(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

(3).本公司及母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依母公司規定辦理。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和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 48,425	2.34%	$ 48,425	無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7	56,739	1.69%	56,739	"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奈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0	19,568	6.77%	19,568	"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亞洲藏壽司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7	34,921	0.87%	34,921	"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0.43	67	0.00%	67	"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杏一醫療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0.51	33	0.00%	33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淨額)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	$ -	997	$ 59,128	-	$ -	$ -	$ -	997	$ 59,128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霈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學美容	$ 50,000	$ 30,000	2,900,000	100	$ 50,962	$ 23,211	$ 23,21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學美容	24,980	30,500	2,900,000	100	56,037	25,708	25,708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2)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Shine Style Ltd.	塞席爾	投資控股	8,768	8,768	288,406	100	26	1,084	1,084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1:霈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2日，經董事同意增資20,000仟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3年8月20日，業於民國113年9月12日辦妥變更登記。
註：霈博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6月26日，經董事同意減資退回股款5,520仟元，減資基準日為民國113年7月31日，並同意分配現金股利7,444仟元，每股配發2.567元。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霈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化粧品批發零售	$ 8,641	(2)	$ 8,641	$ -	$ -	$ 8,641	$ 1,084	100	$ 1,084	$ 5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8,641	$ 8,641	$ 401,98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Shine Style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上海霈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資本額原幣金額為美金283仟元。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原幣金額為美金283仟元。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普通股股數	持股比例
晶硯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3,890,967	17.69%
台灣茵蝶美學有限公司	3,882,352	17.65%
呂慶盛	2,417,957	10.99%
呂美珍	2,272,176	10.33%
台灣蕾舒翠愛美有限公司	2,182,561	9.92%
台灣配方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052,352	9.33%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318　號

會員姓名：(1) 張淑瓊
(2) 游淑芬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80281973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324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7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霈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淑瓊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游淑芬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1 月 14 日